

##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以下簡稱生美基金會）係以推動生活美學工作為宗旨，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生活美學、文化藝術及文化創意產業之推展，推動空總臺灣當代文化實驗場整體發展計畫及推廣國際文化交流活動，協助或支援政府辦理各項業務，及其他符合該基金會宗旨之相關公益性文化藝術活動。

生美基金會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收入 1 億 6,383 萬 1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增加 641 萬 7 千元(增幅 4.08%)；支出編列 1 億 6,378 萬 4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增加 656 萬 2 千元(增幅 4.17%)；收支相抵後預計賸餘 4 萬 7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 19 萬 2 千元減少 14 萬 5 千元(減幅 75.52%)。謹就生美基金會 114 年度預算案相關問題評估如下：

### 三、近年委辦收入預、決算之落差甚明顯，允宜依經營實況覈實編列，俾達預算管控之效

生美基金會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委辦收入 255 萬 4 千元，較 113 年度 260 萬 5 千元減少 5 萬 1 千元(減幅 1.96%)，主要係受託辦理臺灣獨立藝術空間檔案計畫預算減少所致。

近年(108 至 113 年度，以下同)生美基金會委辦收入預算數介於 0 元至 260 萬 5 千元間，然決算數(執行數)介於 56 萬 9 千元至 4,062 萬 4 千元間，且該期間之預算數皆遠低於決算數(詳表 1)；據生美基金會提供資料顯示，其中 110 年度委辦收入決算數 3,471 萬元，較預算數 60 萬元增加 3,411 萬元，增幅逾 50 倍，主要係接受文化部委辦之「空總臺灣文化實驗場營運與環境整備委辦案」及「空總臺灣文化實驗場暫定古蹟緊急修繕處置暨聲響實驗室設備委辦案」等經費；而 111 年度未編列委辦收入，惟決算數 3,532 萬 4 千元，主要係接受文化部委辦之「空總臺灣動畫創作者基地設備建置與空間維護委託代辦採購案」及「空總臺灣文化實驗場

暫定古蹟緊急修繕處置暨聲響實驗室設備委辦案」等經費；至 112 年度委辦收入決算數 4,062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233 萬 6 千元增加 3,828 萬 8 千元，增幅亦逾 16 倍，主要係接受文化部委辦之「空總臺灣文化實驗場暫定古蹟緊急修繕處置暨聲響實驗室設備委辦案」等經費；另 113 年迄 8 月底委辦收入執行數 953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之增幅亦達 266.1%，主要係接受文化部委託辦理「通信屋頂周邊設施緊急修繕處置」所致。以上，生美基金會因接受文化部之委辦計畫，致近年委辦收入預、決算落差甚大。

綜上，近年生美基金會委辦收入預算數皆遠低於決算數，且 110 至 112 年度差異數均逾千萬元，允宜參酌以前年度經營實況，覈實編列預算，俾落實預算管控功能。

**表 1 108 至 114 年度生美基金會委辦收入預、決算數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預算數(A)	0	0	600	0	2,336	2,605	2,554
決算數(B)	569	1,950	34,710	35,324	40,624	9,537	-
差異數(B-A)	569	1,950	34,110	35,324	38,288	6,932	-
差異比率 (B-A)/(A)×100%	-	-	5,685.00	-	1,639.04	266.10	-

說明：113 年度決算數為截至 8 月底止執行數。

資料來源：生美基金會。